

点要主工灾殊灾减灾湖县口陈更平 2022

湖口县减灾委员会

湖减委发(2022)1号

关于印发《2022年度湖口县防灾减灾救灾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乡(镇)减灾委员会,县直各成员单位:

为切实做好今年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现将《2022年度湖口县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湖口县减灾委员会
2022年4月15日

(此件主动公开)

合察味早計養餘由非工灾殊灾减灾湖县口陈更平 2022

2022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重要论述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决遵循“两个坚持、三个转变”防灾减灾新理念，始终把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减轻灾害损失和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首位，按照“**强化一个体系构建、抓好两个信息管理、推进三项能力建设、突出四项业务提升**”的工作思路，筑牢防灾减灾救灾人民防线，为加快推进湖口县高质量发展目标，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和稳定的社会氛围。

一、强化一个体系构建，健全自然灾害防治“责任链”

坚持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原则，健全完善自然灾害防治责任体系，积极推动基层党委、政府落实自然灾害防治主体责任，细化制定乡镇党政领导、承担应急管理工作机构和行政村（社区）、网格员的工作职责和责任清单，确保到2022年上半年，所有乡镇和功能区实现“六有”、行政村（社区）实现“三有”，并分别组建一支不少于30人和10人的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强化涉灾部门分工协作，构建覆盖灾害防御、监测预警、救援救助、恢复重建全过程的防灾减灾救灾责任链条，开展自然灾害评估与防范责任追究，压实自然灾害防治救责任。结合湖口历年来自然灾害特点，在减灾委框架下组建气象灾害、水旱灾害、森林火灾、地震灾害、地质灾害、救灾救助等专业委员会，健全工作规程，明确工作职责，充分发挥减灾委员会对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统筹指导和综合

协调作用，突出各专业委员会处置应对各类自然灾害的专业优势和应急指挥作用，绘制好“统”“分”结合的自然灾害防治职责版图。

二、抓好两个信息管理，畅通自然灾害防范“信息流”

1. 抓好预警信息管理。建立健全自然灾害风险预警信息管理及发布机制。强化灾害预警信息共享，构建完善应急、气象、水利、林业、自然资源、农业农村等部门的预警信息交流共享渠道，提升灾害预警信息的准确性、全面性与及时性；强化会商研判，采取“平战结合”的方式，由各级减灾办定期组织中长期自然灾害风险会商研判，形成中长期风险预警信息，水旱、森林火灾、地质灾害等专业指挥部根据气象预报信息适时组织会商研判，形成短临灾害预警信息；强化信息发布，利用广播、电视、微信、微博、手机短信等多平台渠道发布预警信息，确保预警信息全面覆盖，提升预警面的广度。

2. 抓好风险隐患与灾情信息管理。坚持县级统筹、乡级组织、分级负责、分级报送的原则，健全完善灾害风险隐患信息报送管理制度，用好“国家灾害风险隐患信息报送系统”，抓好灾害风险隐患信息报送，努力实现灾害风险隐患信息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同时，加强灾情信息管理，建立健全灾情会商制度，强化应急、水利、气象、农业、自然资源等涉灾部门实时会商与灾情数据共享，提升灾情数据的准确性与统一性。

三、推进三项能力建设，夯实自然灾害应对“基本盘”

1. 推进灾害防范能力建设。推进自然灾害防治重点工程

建设，聚焦目标任务，兼顾长远发展，加快“十四五”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编制与实施，积极推动各项工程落地见效，有力提升全县自然灾害防治能力。**推进灾害监测预警信息化建设**，加快各种灾害地面监测站网和民用空间基础设施建设，提升预警信息精准性与时效性；**推进灾害信息员队伍建设**，健全完善灾害信息员进退考核、奖励补助机制，持续巩固“县、乡、村”三级灾害信息员队伍，常态化开展灾害信息员分级培训，不断提升灾害信息员灾害预警预报信息接收和传递、灾情信息收集和报告、灾害应急救助、防灾减灾知识宣传等能力，确保一旦发生灾害，在时间上、效率上、质量上、业务能力上都能得到进一步的提升。

2. 推进综合减灾能力建设。创建好综合减灾示范单位，加强硬件基础设施建设，全面落实“一牌两图三清单”风险防控措施；推广“党建+应急管理”系统应用，精准发布预警预报、转移避险、救灾救助和宣传教育等信息，常态化开展隐患排查、台账管理和宣传演练，提升居民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技能，筑牢防灾减灾救灾基础；坚持质量标准，突出地方特色，打造一批精品示范乡镇、示范社区。**开展好防灾减灾宣传教育活动**，大力开展“5.12”全国防灾减灾日、国际减灾日、安全生产月、森林防火宣传月等宣教活动，推动防灾减灾宣传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积极支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防灾减灾宣传活动，不断创新宣传形式和宣传内容，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普及防灾减灾知识，提高社会公众的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打好风险普查“评估区划”攻坚战**，发挥普查办牵头作用，

协调督促行业部门全面做好调查收尾攻坚，全力配合省、市普查办做好评估区划，系统梳理调查成果，结合各地实际情况，积极推动普查成果应用。

3. 推进物资保障能力建设。加强救灾物资储备与管理，完善物资保障体系，进一步提升全县受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能力；严格落实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健全完善救灾物资储备、使用、调拨、回收等管理制度，有效应用应急资源管理平台，及时录入物资数据信息，做好前置救灾物资的保管，确保突发自然灾害群众需救助时救灾物资能够及时、高效、快速调拨使用。同时，积极探索与大型商贸、超市等食品生产、供应企业建立协议代储机制，积极倡导家庭储备必要应急物资，提升全社会应对灾害事故的应急保障能力。**推进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结合各地灾害灾情特点，乡镇进一步建设完善应急物资储备点，扩展救灾救助时效，提升救助效率。

四、突出四项业务提升，织密自然灾害救助“保障网”

1. 提升应急救助能力。强化灾后应急救助、过渡期生活救助、旱灾临时生活救助等政策落实，细化受灾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措施，突出重点人群，实行精细化管理、分类化救助。紧盯多灾易灾地区，提前设置好转移安置点、备好救灾物资，让受灾群众愿意来、安心住。进一步强化救助衔接，按照《关于切实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的实施办法》，加强应急、民政、乡村振兴等部门协作配合，确保受灾困难群众得到有效救助。

2. 提升冬春救助效能。强化工作筹划，提前预判部署，切实摸清受灾群众在冬令春荒期间存在的困难，全面掌握需

救助人员数量、需救助时段、需救助资金与物资数量等基本情况，建立好冬春需救助台账；应急、财政、人社等部门提前沟通对接、制定救助方案，力争上级资金下达后，财政系统、社保一卡通系统能够一路畅通，受灾群众能够第一时间拿到冬春救助资金。同时，强化冬春救助资金使用发放过程监管，细化冬春救助措施，严格落实“一账两公开四环节”工作制度，提升冬春救助效能。

3. 提升因灾倒房重建速度。积极推进因灾倒损房恢复重建任务，及时做好重建补助资金发放工作；调动农户重建积极性，指导帮助群众开展倒房重建工作，让群众快速重建家园，早日恢复正常的生产生活。

4. 提升农房保险参保率。加强部门协调，抓好《江西省农村住房保险实施方案》落实，进一步抓好农房保险理赔与政策宣传，不断提升农房保险知晓率和覆盖率，进一步增强抵御灾害风险的能力，减轻灾害损失。